

本函檔號：HAD/DA/CON/21/107

來函檔號：

電話號碼：2835 1483

傳真號碼：2591 6475

香港中區
昃臣道8號
立法會大樓
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秘書
馬朱雪履女士

朱女士，

**立法會政制事務委員會及民政事務委員會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八日特別會議的跟進工作**

區議會的委任議席

本年十二月九日致政制事務局局長並抄送予民政事務總署署長的來信敬悉，我現就(a)至(e)所需回應臚列如下：

- (a) 民政事務局及民政事務總署曾接獲由個人和團體（包括政黨）所提出有關第二屆區議會委任議員人選的建議。提交建議的人士都是在信任政府會保密的情況下，提出有關的人選；這些資料不宜向第三者披露。
- (b) 參與二零零三年區議會選舉的第一屆區議會委任議員有八人。根據他們申報的資料，有三人是民主建港聯盟成員，一人是自由黨成員，其餘四人則不屬任何政黨。這八名參選者中有三人當選。
- (c) 基於類似(a)項所述的原因，民政事務局及民政事務總署不宜向第三者披露有多少名沒有申報所屬政黨的第一屆區議會委任議員是由政黨建議委任。

- (d) 在一九九九年第一屆區議會委任議員當中，有兩人是第九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代表(一九九八至二零零二年)，有一人是第九屆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全國委員會委員(一九九八至二零零二年)。
- (e) 行政長官並沒有委任任何在一九九九年區議會選舉中落敗的人士為第一屆區議員。

民政事務總署署長
李金忠代行

二零零三年十二月十五日

副本分送：政制事務局局長
民政事務局常任秘書長
民政事務局局長政務助理